

股票代码：600130

股票简称：*ST 波导

编号：临 2026-004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 1,000 万元到 1,4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0 万元到 8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50 万元到-45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5,000 万元到 49,0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42,000 万元到 46,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95,000 万元至 97,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 1,000 万元到 1,4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0 万元到 8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50 万元到-45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5,000 万元到 49,0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42,000 万元到 46,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95,000 万元至 97,000 万元。

（三）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854.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11.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97.55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 元。

（三）营业收入 36,060.95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28,512.95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全力以赴、齐心协力，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均有所增长。

电子通信业务板块，因客户需求增加，同时加大业务开拓，手机整机订单有所增加；车载电子业务板块，因国产汽车市场销量增加及公司加大市场开拓，车载中控产品销量稳步提升，两轮车智能仪表产品开始批量出货；智能设备业务板块，深圳子公司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销售渠道，销售规模有较大幅度增长。2024 年底公司增资控股的重庆子公司，其从事的公共安全智能设备业务 2025 年收入稳定增长，并且全年度收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IoT(物联网)模块加工业务方面，产品质量和交付效率得到了客户认可，加工份额持续增加，加工收入相应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相关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一）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后，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公司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若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初步核算的结果，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关预测数据基数较小，具体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8 日